

附件 1A 收费实施细则通知

 [查看全部章节](#)

以下内容总结了交易所有关收费的实施细则。文中所使用标题尽量使用与[规则 1.3—收费表](#)（“规则 1.3”）相关条目一致。本通知中使用的条款与[规则 1.3](#)使用的条款相同。

定义

在本收费实施细则通知中：

1. 一个“发行份额”指以私募方式进行的证券发行。该发行通常通过一段时间内不同的阶段而完成，所有的成交都按照原始的私募条款进行。
2. “认定每股价值”指交易所接受的每股价值。该价值可能是市场价格、折扣市场价格、或任何其他由发行人确定的交易所可接受的价格。

如果发行人没有确定每股价格，费用的计算按照以下原则进行，截至时间为宣布股份发行的新闻发布日期：

- (a) 当股份需要暂停交易一段时间时，使用折扣的市场价格；或者
- (b) 当股份不需要暂停交易一段时间时，使用市场价格。

上市费用

1. 申请费—详细初步评估

不收费

以下情形不收费，即审查新闻发布、正常的 1-2 小时的预申报会议、或对技术报告和财务报告的非详细的审查。

提前审查

根据 [规则 1.3](#) 的相关规定，收取提前审查处理费 2,000 加元，可在正式申报时冲减。该费用包括：

- (a) 对个人信息调查表（PIF）的审查，
- (b) 对内部技术报告（即地质或工程报告）的详细审查，
- (c) 对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审查，

- (d) 对财务报告或预测的详细审查，或者
- (e) 特殊的规则免除申请。

该费用将可冲减首次提交新上市/反向收购/合格交易/业务变化时应缴纳的最低 7500 加元的费用。

实际支出费用

在一项初步评估中，如果需要在加拿大以外进行技术报告的外部审查、或对个人信息调查表(PIF)的背景调查，将收取额外费用以支付交易所的实际支出费用。

2. 新上市、反向收购、合格交易或业务变化

费用上限

费用上限为 40,000 加元，包括所有相关的提交，如批准股票期权、同步融资和更名等。

3. 资本库公司 (CPC) 上市

首次提交

资本库公司的首次提交费为 5,000 加元，且不可退回。

不涉及合格交易(QT)的资本库公司 (CPC) 联合

如果一个资本库公司计划与一个或多个资本库公司项目相联合，但是并不涉及合格交易，则对每个资本库公司收费 2,500 加元。

涉及另外的上市发行人的资本库公司 (CPC) 合格交易

如果资本库公司参与涉及现有上市发行人的私募，该上市发行人将其证券发给这个资本库公司的证券持有人，则向该上市发行人收取 [规则 1.3](#)规定的足额私募费，而且每个资本库公司缴纳 2,500 加元费用。

融资费

1. 私募/公开发行

涉及多种份额证券的私募

对发行的第一份证券，收取一笔固定费用 750 加元，加该发行份额融资总额的 0.5%。

对第二份或后续份额证券，不再收取固定费用。费用基数为：

(a) 如果通过这些份额的累计融资总额少于 600 万加元，则按照这些份额融资总额的 0.5% 收费；或者

(b) 如果通过这些份额的累计融资总额大于或等于 600 万加元，收费标准为 30,000 加元，加上对融资总额超过 600 万加元部分的 0.1% 的收费，再减去对前期份额的已付费用，

如果适用时，交易所在第一、第二和每一笔后续发行份额完成时，发布一份公告。每笔发行份额应付的费用需在公告发布前缴纳。

以不同价格同时实施的私募

如果发行人在同一时间宣布以不同价格以及在可能不同的时期内实施不同的私募，这些私募将被分别对待，并根据[规则 1.3](#)的条款分别收费。

特殊认股权证的私募

依照[规则 1.3](#)的条款，根据融资总额收取的标准私募费，将适用于特别认股权证发行中的可发行股权证券（即，普通股）的组成部分。

认股权证

认股权证不包括在与私募或非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融资费用计算中。

对于上市交易，依照[规则 1.3](#)注释部分的条款，费用的计算应包括对认定的所有认股权证的行使或可转换证券的转换。对所有其他涉及认股权证发行的交易费，其计算基数为发行的认股权证对应证券市场价（而非行使价）的 50%，计价日期为宣布该交易的新闻发布日。

中间人佣金

如果通过私募的融资应支付中间人佣金，该项交易的费用，应包括作为中间人佣金而支付的股份认定价值的 0.5%，以及私募费。任何包含在中间人佣金中的认股权证都应排除在对私募费的计算之外。

简式发行文件和股票认购权发行

根据简式发行文件、股票认购权发行函件、或股票认购权发行说明书实施的发行，将比照私募的方式，依照[规则 1.3](#)的条款，按照私募/公开发行的基数收费。

2. 红股/贷款

红股/贷款

收费基数是按照发行股份的认定价值，而非贷款的价值。如果发行认股权证，费用计算的基数是新闻发布当天市场价计价的认股权证的 50%，而非认股权证的行使价。

如果没有发行认股权证并且发行的证券没有可转换功能，则适用最低处理费 500 加元。

申报费

1. 股票期权计划

雇员股份购买计划

费用计算比照[规则 1.3](#)规定的股票期权条款，每份储备发行的证券收费 0.001 加元，最低收费为 500 加元。

发行人分为以下两类：

i) 如果发行人已经拥有多伦多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批准的计划，按照以下公式计算应付费用：

	新提交计划的可发行股份数量	
减去	原来交易所已批准计划的可发行股份数量	
加上	自交易所批准计划以来的由于行使期权而发行的股份数量	
	费用计算使用的股份数量	
乘以	适用的每股费率	\$0.001
	货物和服务税前费用 (最少 500 加元，但不超过 30,000 加元)	\$
加上	货物和服务税 GST (5%)	\$
	应付费用总额	\$

ii) 没有期权计划的发行人，在申报授予通知时缴费，应按照以下公式计算应付费用：

	新提交计划的可发行股份数量	
减去	公司已经缴纳费用的，上次授予通知时未行使期权数量	

加上	公司已经缴纳费用的，上次授予通知后新授予的期权数量	
加上	公司已经缴纳费用的，上次授予通知后行使期权数量	
	费用计算使用的股份数量	
乘以	适用的每股费率	\$0.001
	货物和服务税前费用 (最少 500 加元，但不超过 30,000 加元)	\$
加上	货物和服务税 GST (5%)	\$
	应付费用总额	\$

上述费用计算不含过期和取消的股票期权。

我们建议发行人将上述信息和他们的下一个期权计划一同申报。

发行人请注意 [规则 4.4](#) 要求所有对期权计划的更改都要向交易所申报批准，包括滚动期权计划，应该每年向交易所申报批准。

2. 债务股份

涉及多种份额证券服务的股份

费用计算基数比照债务交易股份的费用基数，参见[规则 1.3](#)相关条款。

费用的计算基数为固定费用 500 加元，加上首次申报日每份额发行股份认定价值的 0.5%。

对第一份发行的证券，费用包括固定费用 500 加元，加上为该份额发行股份认定价值的 0.5%。

对于第二份和后续的证券，不再收取固定费用。费用基数是这些份额发行股份认定价值的 0.5%。

在定期基础上 (针对具体交易而言可操作的，例如每个季度)，发行人可能被要求提交关于该交易已发行证券的总结，包括相应的费用。在任何情形下，交易所期望任何针对服务安排的股份都不超过十二个月的期限。

如果服务协议是短期的，该合同应该提前付费，并向交易所提交关于该合同项下证券发行的定期报告。

3. 快速收购

应审查的交易

不动产交易认定价值

已发行股份的认定价值，考虑到所有的可发行股份，无论是首次和/或是在一段时期内，按照每股认定价值计。如果拟发行认股权证(见上面)，费用的基数将按照拟发行认股权证市场价的 50% 计算，计价日期为新闻发布日，而不是按照该认股权证的行使价格。如果未行使认股权证，费用将不会退还。

中间人佣金

对于除私募以外的其他交易（如，收购等），如应支付中间人佣金，则该项交易的费用，应包括作为中间人佣金支付的股份认定价值的 0.5%，以及作为中间人佣金支付的认股权证的 50%。

收购和同步融资

对这些交易的收费，不包括新上市、反向收购、合格交易或业务变化，将按照每个交易分别收费，收费标准按照[规则 1.3](#)相关条款执行。

地质审查

应审查的交易项下，对于地质报告的审查免收费用。

4. 附加上市(兼并、合并)

私人和公众发行人的兼并/合并

如果一个或多个私人发行人与一个公众发行人进行合并、兼并或类似交易，按照合并费收费，收费标准按照[规则 1.3](#)相关条款执行。

如果该项交易是反向收购、合格交易或业务变化，则按照反向收购、合格交易或业务变化费用收费，而不是收取合并费。

公众发行人的兼并/合并

如果一个公众发行人与一个或多个公众发行人进行合并、兼并或类似交易，费用为每个发行人 2,500 加元。

5. 整合和更名

如果只是更名，适用费用为 500 加元。

如果只是整合，适用费用为 2,500 加元。

如果整合与更名同时进行，适用费用按照只是整合的申报，即 2,500 加元。

6. 补充上市

该费用适用于已经在交易所上市发行人进行的补充证券上市，关于补充证券的定义，参见[规则 2.8](#) — *补充证券* ("规则 2.8")。

如果发行人没有在交易所上市，而是在一个高级市场上市，（参见[规则 2.8](#)的定义），在交易所上市一类证券，则将要求支付一笔新上市费。

7. 附带个人信息调查表审查的投资者关系协议

对投资者关系协议审查的最低处理费是固定费用 500 加元。但是，对于个人信息调查表的背景调查将收取可追索费用；尽管只有在市场监管服务有限公司("RS")实施一个新的背景调查或更新背景调查时，才收取该追索费用。

对于不需申报投资者关系协议进行审查的一级发行人，将免收固定费用，而仅收取对于个人信息调查表背景调查的可追索费用。

有关背景调查可追索费用的条款，请参照 [规则 1.3](#) 之备注 4。

8. 停牌发行人的复市

复市交易的地质审查

在一项复市中，如果已提交交易申请 (即，与反向收购、业务变化和应审查交易相关) 和相应的最低费用，则对审查地质报告和其他报告不再另外收费。

如果没有提交交易申请，根据审查的复杂程度，将收取 500 加元到 1000 加元的报告审查费。该审查可应用于冲减与此交易相关的后续提交 (即，与反向收购、业务变化和应审查交易相关) 的应付最低费用。

NEX 发行人复市

NEX 发行人的复市费用为 500 加元，与已停牌的交易所发行人使用的费率相同，有关条款请参照 [规则 1.3](#)。

9. 其他事项

多伦多证券交易所主板发行人退市并在创业板或NEX上市

多伦多证券交易所主板的上市发行人，在完成一项业务变化或反向收购后，申请在创业板上市，根据[规则 1.3](#)的相关条款，适用业务变化或反向收购费。

多伦多证券交易所主板的上市发行人，以其他方式申请在创业板上市，根据[规则 1.3](#)有关条款，适用新上市费。

多伦多证券交易所主板的上市发行人申请在NEX上市，根据[规则 1.3](#)有关条款，适用新上市费的最低费用部分，即 7,500 加元。

货物和服务税（GST）及其他适用税

根据 [规则 1.3](#)，本通知中的所有费用都应征收 5% 的货物和服务税（GST）以及其他适用税，必须加在所有费用上。例外条件是，申报人在提交任何费用前，根据加拿大消费税法规定的表A，向交易所提供足够的证据证明其为非税务居民并且没有注册货物和服务税号（GST）。